

#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，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。公司董事会将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2025 年度经营情况简要回顾

2025 年，公司继续深耕主业，注重研发和供应链管理，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。报告期内，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三大板块，第一板块为电力电子业务：主要是电源产品；第二板块为新能源业务：主要包括 18650 锂电池、各类聚合物软包电池，铅改锂电池, PACK、备用电源，家庭储能、电动自行车电池等。第三板块为 ICT 行业业务：主要包括卫星接收工程机设备，数字电视机顶盒、智能终端、数字电视整体解决方案、智慧家庭整体解决方案、智慧平台业务等。

### 二、董事会履职和董事会、股东会会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履职情况

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等，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，均深入讨论，各抒己见，为公司的经营发展谏言献策，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，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，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公司独立董事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独立履行职责。报告期内，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会，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判断，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换届选举、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议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。除参加会议时间外，独立董事还安排时间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调查，认真履

行应有的监督职能。

董事长能够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会，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，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。督促公司及时将经营动态信息、董事会各项议题的相关背景资料提供给董事会成员，确保董事会各项议案有足够的讨论时间，督促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，科学、客观、公正发表个人意见，鼓励支持有不同意见的董事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，督促公司切实执行董事会和股东会各项决议。

## （二）董事会召开和决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，各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和表决情况见下表：

会议召开时间	会议届次	会议审议议案	审议结果
2025/03/13	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	议案一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 议案二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 议案三、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	全部通过
2025/04/02	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	议案一、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 议案二、《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》 议案三、《关于设立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 议案四、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 议案五、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 议案六、《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	全部通过
2025/04/18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	议案一、《关于<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 议案二、《关于<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 议案三、《关于<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 议案四、《关于<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2024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 议案五、《关于<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 议案六、《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》 议案七、《关于<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 议案八、《关于<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	全部通过

		<p>资金占用专项报告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九、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十、《关于&lt;2024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十一、《关于&lt;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十二、《关于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十三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十四、《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十五、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十六、《关于&lt;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十七、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对外融资暨对外担保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十八、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</p>	
2025/07/24	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	议案一、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	全部通过
2025/08/08	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	<p>议案一、《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二、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&lt;公司章程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三、《关于修订&lt;股东会议事规则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四、《关于修订&lt;董事会议事规则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五、《关于修订&lt;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六、《关于修订&lt;独立董事工作制度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七、《关于修订&lt;募集资金管理制度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八、《关于制订&lt;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九、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</p>	全部通过
2025/10/29	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	<p>议案一、《关于&lt;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&gt;的议案》</p> <p>议案二、《关于制订&lt;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&gt;的议案》</p>	全部通过

### （三）股东会召开和决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会，全部由董事会召集，各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和表决情况见下表：

会议召开时间	会议届次	会议审议议案	审议结果
2025/03/31	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议案一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 议案二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全部通过
2025/05/13	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	议案一、《关于〈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 议案二、《关于〈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 议案三、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 议案四、《关于〈2024年度董事薪酬考核〉的议案》 议案五、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薪酬考核〉的议案》 议案六、《关于〈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2024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 议案七、《关于〈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 议案八、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 议案九、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 议案十、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对外融资暨对外担保的议案》	全部通过
2025/08/27	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议案一、《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 议案二、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 议案三、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 议案四、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 议案五、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	全部通过

### 三、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职和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规章制度，切实履行职责，规范公司治理，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建议。

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。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监管部门规范要求，按照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履行职责，监督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开展内部审计工作，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审计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内部审计报告，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。在年报编制过程中，审计委员会审阅财务报表初稿，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后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进度情况，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，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后再次审阅财务报表，年审结束后召开专题会议讨论年审会计师工作情况，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**四、董事会 2026 年度工作计划**

2026 年公司将在董事会的带领下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开展工作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忠实履行董事会的职责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1 日